

# 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机行政〔2019〕7号

## 关于成立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督导组的通知

为进一步提高机械工程学院本科教学质量，传承优秀教学文化，更好地发挥教学督导在教学过程中的重要作用，经研究决定，成立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督导组，聘期三年，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贾民平

副组长：钱瑞明

成 员：（按姓氏笔画为序）

毛玉良 田梦倩 幸 研 董祥国

秘 书：刘志忠

附件：1. 机械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机械工程学院

2019年10月12日

## 附件 1

### 机械工程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第一条 为贯彻《东南大学本科教学督导章程（试行）》的精神，进一步完善学院本科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设，促进教师教学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特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科教学督导工作是学院内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本科教学督导工作的主要任务是：通过相对独立的观察与研究，客观反映学院本科教育教学的现状及存在的问题，为学院教育教学改革提供决策建议，为教师教学发展提供支持。

第三条 学院设立本科教学督导组（以下称督导组），负责本科教学督导工作。

第四条 督导组由若干名本科教学督导员（以下称督导员）组成，督导组组长和督导成员人选由学院教学委员会讨论确定。

第五条 督导员应具备以下任职条件：

1. 学院在职或退休教师，愿为学院人才培养、督导工作做奉献，责任心强；
2.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学术造诣深、教学水平高，任教期间无教学事故发生；
3. 具有良好的沟通和团队协作能力；
4. 坚持原则，秉公办事，品行端正，廉洁自律，为人师表，爱生严教；
5. 身体健康，能够保证履行督导职责和督查任务所必需的时间。

第六条 督导员聘期一般为三年，可根据工作需要进行调整。

第七条 督导工作所需经费纳入学院年度预算，督导员在聘期内享受教学督导津贴或工作量补贴。

第八条 督导组主要工作职责

1. 根据学院本科教学工作目标和本科教学中存在的问题，

讨论制定任期内教学督导工作目标与方案。

## 2. 教学质量检查。

2.1 听课。每学期制定合理的听课计划，凡是学院教师给本科生授课的课程（理论课、实验课、课程设计、生产实习等）都在听课范围之内。学期第1周前，学院本科教学办（以下称教学办）提供本学期学院教师开课详表给督导组组长，组长召集成员讨论确定本学期听课任务。督导员听课时，应及时做好听课记录，填写“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听课表”。听课重点为新进教师、拟晋升职称教师、学生评教排名靠前或靠后者以及需要进一步关注者。

2.2 教学日历检查。每学期各教学环节（含理论课、实验课、课程设计、生产实习等）第1周内，教学办向督导组提供学院教师所有课程的教学日历。

2.3 毕业设计检查。每年本科毕业设计任务书发放后，督导组对任务书进行抽查审核，对不符合要求的任务书，需要反馈督促整改。每年本科毕业设计结束后，督导组对毕业设计（论文）进行抽查评阅，考察评价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和归档管理。

2.4 试卷检查及课程达成度报告。每学期开学初，督导组对上学期的课程考试试卷及课程达成度报告进行抽样检查，着重关注上学期被听课教师的试卷及课程达成度报告。

2.5 学期末督导总结。每学期结束前，督导组集中开会，组长听取督导员的情况汇报，汇总结果，分析学院教师的教学质量总体情况和存在问题，形成总结后，附上听课记录汇总表和听课表，交教学办。

3. 协助学院开展教学调研，通过听课、调研、座谈、访谈、检查等方式，全面收集学院本科教学工作有关信息，对学院本科教学各项工作提出评价和建议，为学院及相关部门推进本科教学工作提供决策参考。督导组在工作中发现的问题以及提出的改进建议，可直接向教学办或学院领导反映。

4. 为学院教师教学发展提供支持，具体形式包括咨询、培训、诊断性听课、现场调研与评价等。为参加教学竞赛、申报优质教学奖或其他教学相关奖项的教师撰写教学质量评语。

5. 受邀参加学院本科教育教学研讨与会议，与学院教学委员会共同研讨当年度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对策。

6. 参与学校和学院组织的各项教学检查工作，完成分管本科教学的院长临时下达的其他任务。

第九条 学院领导或教学办在收到督导组的相关材料后，应在相应学期内对反映问题进行了解和处理，组织召开学院教学委员会讨论改进方案，并将改进及进展情况及时向督导组反馈。

第十条 学院各机关和教职员工应积极配合本科教学督导工作，保障本科教学督导工作进行顺利。

第十一条 督导组每年度考核一次，由督导组组长负责，并向学院教学委员会报告。

第十二条 分管本科教学的院长每年度至少召开 2 次督导组工作会议，听取督导工作汇报，交流督导工作情况。

第十三条 本细则由学院教学委员会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机械工程学院  
2019 年 10 月 12 日